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印发《绍兴市地方性法规设定市场监管 领域行政处罚事项裁量基准》的通知

绍市监管〔2026〕9号

各区、县（市）市场监管局，市局各处室、直属单位：

现将《绍兴市地方性法规设定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事项裁量基准》印发给你们，请市局各处室、直属单位遵照执行，各区、县（市）市场监管局可根据本地实际参照执行。

本裁量基准自2026年5月6日起实施。《关于印发〈绍兴市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地方性法规部分）〉的通知》（绍市监管〔2023〕35号）和《绍兴市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绍市监管〔2024〕24号）同时废止，《关于印发〈绍兴市市场监管领域高频行政处罚事项自由裁量细化标准（第一批）〉的通知》（绍市监管〔2022〕19号）一并废止。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3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绍兴市地方性法规设定市场监管领域行政处罚事项裁量基准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1	对物业服务人擅自提高收费标准、重复收取物业服务费和物业服务保证金、押金的行政处罚	《绍兴市物业管理条例》第五十五条第三款：物业服务人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三条第一项规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重复收取物业服务费和物业服务保证金、押金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返还违法收取的费用，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千元以下罚款。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等	不予处罚	/
			减轻或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500 元以下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 1500 元以上 35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3500 元以上 5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2	对在地理标志产品绍兴酒酿制中添加工业酶制剂的行政处罚	《绍兴黄酒保护和发展条例》第三十条：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一项规定，在地理标志产品绍兴酒酿制中添加工业酶制剂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停止生产、销售，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产品，并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等	不予处罚	/
			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1倍以下的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1倍以上1.6倍以下的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1.6倍以上2.4倍以下的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2.4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3	对冒用或者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行政处罚	《绍兴黄酒保护和发展条例》第三十一条：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第二项规定，冒用或者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生产、销售的产品，并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等值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等	不予处罚	/
			减轻或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 0.3 倍以下的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 0.3 倍以上 0.7 倍以下的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违法生产、销售产品货值金额 0.7 倍以上等值以下 2026 年 4 月 13 的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4	对电梯安全、使用管理、维护保养、修理改造、安全评估、检验检测等行为的单位未按要求将电梯安全相关数据上传至电梯安全管理信息化系统的行政处罚	《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条违反本规定第六条第二款规定，实施电梯安装、使用管理、维护保养、修理改造、安全评估、检验检测等行为的单位未按要求将电梯安全相关数据上传至电梯安全管理信息化系统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的	不予处罚	/
			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上 22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 22000 元以上 38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38000 元以上 5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5	对电梯制造单位设置控制密码等技术障碍影响电梯正常运行的行政处罚	《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二條违反本规定第十二條第四项规定，电梯制造单位设置控制密码等技术障碍影响电梯正常运行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等	不予处罚	/
			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 以上 22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 22000 元 以上 38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38000 元 以上 5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6	对电梯使用单位未开展检测或者未及时整改检测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的行政处罚	《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一款 违反本规定第十三条第七项规定，电梯使用单位未开展检测或者未及时整改检测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十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期限内改正的	不予处罚	/
			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下罚款	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上 37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 37000 元以上 73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73000 元以上 100000 元以下罚款	1.“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2.情节严重的，处 100000 元以上 200000 元以下罚款。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7	对电梯使用单位未立即停止使用检验、检测发现需要停止使用的电梯的行政处罚	《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二款违反本规定第十三条第八项规定，电梯使用单位未立即停止使用检验、检测发现需要停止使用的电梯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	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3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30000 元以上 111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 111000 元以上 219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219000 元以上 30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8	对采用技术手段限制、干扰电梯正常使用或者取消电梯安全保护功能，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行政处罚	《绍兴市电梯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 电梯维护保养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一）违反本规定第十六条第十项规定，采用技术手段限制、干扰电梯正常使用或者取消电梯安全保护功能，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等	不予处罚	/
			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上 37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 37000 元以上 73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73000 元以上 10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定依据	裁量阶次	适用情形		具体处罚标准	备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	具体认定要求		
9	对未经电梯使用单位书面同意，转包、分包或者变相转包、分包维护保养业务的行政处罚	第二十五条 电梯维护保养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二）违反本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一项规定，未经电梯使用单位书面同意，转包、分包或者变相转包、分包维护保养业务的。	不予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等	不予处罚	/
			减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轻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10000 元以上 37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一般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四十九条等规定的应当或可以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及从重行政处罚相关情形的	处 37000 元以上 73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从重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的情形等	处 73000 元以上 100000 元以下罚款	“以上”“以下”均包括本数。